**洪梓瑄**老師好，教育部**「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」**重新上線，請老師配合辦理相關事宜，內容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1月13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90005074D號函暨109年3月5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9002993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落實教師專業發展，建立專業回饋人才資料庫，協助教師自主規劃專業成長及紀錄各項專業發展活動歷程，同時配合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（以下簡稱精進計畫），提供數位化之申辦系統，以簡化行政文書作業程序，並建立系統性之統計資料，重新建置**「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」**（以下簡稱作業平臺），並於本年度正式上線，

**網址：https://proteacher.moe.edu.tw/**（請以Chrome瀏覽器開啟網頁）。

 此作業平臺將提供教師專業發展三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：提供個別教師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認證歷程紀錄。本市教育局本學期開始於作業平臺運作「108學年度三類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認證及教學輔導教師換證作業」及109學年度「專業學習社群申辦」等功能。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**請全校教師於109年4月29日（三）前配合完成下列工作事項：**

**1. 已通過三類(初階、進階、輔導教師)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認證教師：**

請進入此作業平臺(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之帳號密碼登入)的**「認證專區」**，教師填入個人資料登入通過後，可同步轉換先前通過的三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資料。

※1. 如教師忘記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之帳號密碼，請自行進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重新申請帳號密碼。

※2. 教師的個人資料建議不要填寫南資信箱，收到認證信的時間較久(或被擋信收不到)。請改換其他信箱帳號收取認證信。

**平臺登入說明指引：**

請點選平臺首頁上方「檔案下載」→下面點選「操作指引下載 」→**「教師首次登入指引如何認證」**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pIYHhKXKPzJ-kWzySp5luoMLIl5WkZEL>

※另因新舊平臺銜接，如教師已取得相關資格，「更新個人帳號後未顯示已取證資料者」，完成以下表單補登：

1. 106、107學年度取得「進階」「教輔教師」證書人員：請逕至Google表單「https://tinyurl.com/r7sokb9」進行補登，將由平臺審核後登錄。

2. 105學年度以前取得「進階」「教輔教師」證書人員：請逕至Google表單「https://tinyurl.com/uje78yf」進行補登，將由本市彙整後函報作業平臺審核後登錄。

3. 取得「初階」證書人員：請逕至Google表單「https://tinyurl.com/srj8zpy」進行補登，將由本市教專中心彙整審核後登錄。

4. 如個人帳號更新後，有顯示證書字號但無顯示年度者，並無影響認證相關權益。

**2. 未通過三類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認證教師：**

請進入此作業平臺(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之帳號密碼登入)的**「認證專區」**，教師填入個人資料並登入通過後，未來可於此平臺進行申請人才培訓認證。

※1. 如教師忘記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之帳號密碼，請自行進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重新申請帳號密碼。

※2. 教師的個人資料建議不要填寫南資信箱，收到認證信的時間較久(或被擋信收不到)。請改換其他信箱帳號收取認證信。

**欲申請108學年教專初階認證教師，可觀看以下操作影片，依步驟指示申請並上傳認證所需審查文件：**

請點選平臺首頁上方「操作教學」→下面點選「教學影片連結 」→**「初階流程申請認證教師」**
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yVep0nM6omU&t=44s>

 **~謝謝您的配合~ 教務處109.04.20**

**有關108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三類專業回饋人才「初階」、「進階」及「教學輔導教師」認證作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**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3月18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090040226號函暨本局109年4月10日南市教專字第10904460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旨揭認證作業配合「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」（以下簡稱作業平臺）於本年度正式上線，相關平臺運作及說明請依前函運作，並請貴校務必轉知欲參與認證人員請一律至作業平臺進行認證作業 (網址：https://proteacher.moe.edu.tw/)。

(一)「初階」專業回饋人才認證（縣市審查）：

1. 認證審查期程：**自109年4月20日起至於109年7月3日止，逾時不受理，預計於109年7月至8月進行審核，審核結果將一律於作業平臺公告通知。**

2. 初階認證如有相關問題，可聯繫本市教專中心白河國小沈千又主任或佳里國小陳春蓮主任。※**目前教育局實體研習時數尚未與平臺完成連結，故初階認證暫未開放申請。**

(二)「進階」專業回饋人才暨「教學輔導教師」認證（教育部審查）：

1. 認證審查期程：即日起至於109年7月31日止。

2. 原相關研習資料因「精緻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網」自108年已廢止，作業平臺已陸續建置登錄原有研習，如因相關研習資訊未登錄無法上傳資料認證，請認證教師至google表單（https://tinyurl.com/whx7kwz）填報問題，將由本局教專中心查核後回覆。

3. 進階及教輔認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專任助理曾勤樸先生：（02）7749-1228，ntnutdo@gmail.com。

三、另有關作業平臺操作相關疑義，可洽維運團隊：（02）2311-3040轉8345。